

**屯門區議會**  
**2012-2013 年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第一次會議記錄**

日期：2012 年 1 月 19 日(星期四)

時間：上午 9 時 49 分

地點：屯門區議會會議室

<u>出席者</u>		<u>出席時間</u>	<u>離席時間</u>
古漢強先生(主席)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9	會議結束
龍瑞卿女士(副主席)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9	會議結束
梁健文先生, MH	屯門區議會副主席	上午 9:49	會議結束
蘇炤成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9	會議結束
嚴天生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9	會議結束
陳雲生先生, MH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9	會議結束
朱耀華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9	會議結束
江鳳儀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9	會議結束
吳觀鴻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9	會議結束
陳有海先生, MH, JP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9	會議結束
陳樹英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9	會議結束
黃麗嫦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9	會議結束
蘇愛群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9	會議結束
李洪森先生, MH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9	會議結束
何杏梅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9	會議結束
林頌鎧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9	會議結束
徐帆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9	會議結束
程志紅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9	會議結束
陳文華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9	會議結束
盧民漢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9	會議結束
林德亮先生, MH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9	會議結束
周錦祥先生, MH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9	會議結束
陳文偉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9	會議結束
張恒輝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9	會議結束
雲天壯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9	會議結束
龍更新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9	會議結束
朱順雅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9	會議結束
曾憲康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9	會議結束
蘇嘉雯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9	會議結束
劉振輝先生(秘書)	屯門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列席者

列浩然先生	屯門民政事務處	屯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趙錦珍女士	屯門民政事務處	高級聯絡主任(一)
周嘉年先生	屯門民政事務處	高級聯絡主任(二)
何嘉雯女士(助理秘書)	屯門民政事務處	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一

缺席者

陶錫源先生, MH	屯門區議員
何君堯先生	屯門區議員

## 歡迎詞

屯門區議會副主席梁健文議員歡迎各與會者出席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下稱地委會)第一次會議。

2. 梁議員表示根據《屯門區議會會議常規》，委員會須於每個任期開始後的首次會議上，舉行委員會主席和副主席的選舉，區議會主席或副主席須主持為選舉委員會主席及副主席而舉行的會議。

3. 由於區議會主席今早須代表區議會出席由民政事務總署署長召開的十八區區議會正副主席每月例會，故未能主持是次會議。因此，他將以區議會副主席的身份主持是次會議，直至選出地委會正副主席為止。

## 委員請假事宜

4. 梁議員表示，秘書處收到何君堯議員因事未能出席是次會議的缺席申請。根據《屯門區議會會議常規》，委員會只會同意委員因身體不適或代表區議會出席會議或活動的缺席申請。由於何議員並非因上述原因而未能出席是次會議，故委員會不能同意其申請。

## 委員會主席選舉

5. 梁議員表示，根據《區議會條例》第 71(3)條的規定，區議會轄下的委員會須選出一名本身亦是該區議會議員的委員會成員，擔任該委員會的主席。

6. 秘書處已於本年 1 月 6 日，把各個專職委員會的成員名單，連同正副主席的提名書發送予所有委員。提名期於本年 1 月 12 日下午 5 時正結束，秘書處已於同日把獲有效提名的候選人名單發送予各委員參閱。

7. 就地委會主席一職，秘書處於提名期完結前收到一項提名。獲提名擔任地委會主席的議員為古漢強議員，提名人為陳文華議員、朱耀華議員及周錦祥議員和議。

8. 由於只有一位候選人獲提名擔任地委會主席一職，梁議員根據《屯門區議會會議常規》，宣布候選人古漢強議員自動當選為地委會主席，任期由即日起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委員會副主席選舉

9. 梁議員表示，根據《屯門區議會會議常規》第 33(3)條，委員會可選出一名本身亦是該區議會議員的委員會成員出任委員會副主席。

10. 在提名期完結前，秘書處收到一項地委會副主席的提名。獲提名擔任地委會副主席的議員為龍瑞卿議員，提名人為李洪森議員、龍更新議員及林德亮議員和議。

11. 由於只有一位候選人獲提名擔任地委會副主席一職，梁議員根據《屯門區議會會議常規》，宣布候選人龍瑞卿議員自動當選為地委會副主席，任期由即日起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2. 龍議員多謝各位支持，並希望在未來的日子做到最好。

13. 由於地委會已選出正副主席，梁議員遂把會議交由地委會主席繼續主持。

14. 在開始主持會議前，地委會主席表示，他期望把屯門的地區設施做得更好。

## 其他事項

### (A) 地區小型工程計劃簡介會

15. 主席表示，為了讓各議員更了解地區小型工程計劃的推行及其中所涉及的程序，民政事務處將於本年 2 月 8 日(星期三)下午舉行簡介會，屆時處方將介紹上述計劃，並有專車接載各位到訪數個已竣工的工程地點。簡介會歡迎所有區議員參加。

民政處

### (B) 參加香港花卉展覽

16. 主席指出，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於本月 16 日致函區議會，邀請其繼續參與本年度香港花卉展覽的「綠化推廣攤位」活動，向市民推廣綠化意識。他補充表示，區議會於過去五年均有參加是項活動。

17. 委員會不反對上述安排，主席請康文署與建築署盡快跟進相關事項。

民政處、  
康文署

下次會議日期

18. 議事完畢，主席在上午 9 時 58 分宣布會議結束。

19. 下次會議暫定於本年 2 月 14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30 分舉行。待會議時間表獲區議會正式通過後，秘書處將另函通知各委員。委員如欲提交文件，可於下次會議舉行前的 10 個淨工作天，即暫定 1 月 30 日或之前向秘書處提交。

(會後補註：區議會已於本年 1 月 19 日舉行的第二次會議上，通過上述會議時間表。秘書處已於同日把會議通知發送予各委員。)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

日期：2012 年 1 月 20 日

檔號：HAD TMDC/13/25/DFMC/12